

免責聲明：本建議由法律援助協會移民法股創建。本建議並非法律建議，不可替代移民專家的建議。

特朗普總統簽署了多部以不同方式威脅移民團體的行政令。其中，壹部針對美國國內的個人，另壹部針對在邊境被緝拿的個人，第三部禁止來自被總統視為危險國家的難民及其他人士入境。

此外，還有三部尚未被簽署的行政令草案。根據我們已經看到的草案，其中壹部可能會終止“童年入境者暫緩遣返計劃”(DACA)並更改遣返的優先次序，第二部可能會改變移民及其擔保人獲取特定政府福利的方式，第三部可能會影響外國工作者。

註：行政令及行政令草案中的壹些條款可能超出了總統的權力或違反了憲法，這樣的條款可能會在日後被聯邦法院削減其效力。

壹、已生效

境內執行令（於 2017 年 1 月 25 日簽署）與美國國土安全部(DHS)**實施備忘錄**（於 2017 年 2 月 20 日）

除其他方面以外，此命令要求聯邦政府做以下事情：

- 增加驅逐出境執行力度，以囊括以下人士：
 - 有犯罪記錄的人
 - 被指控犯罪的人（即使其刑事審判程序尚未完結）
 - 有犯罪行為但未被起訴的人
 - 欺詐政府機關的人
 - 非法收受福利的人
 - 收到最終驅逐令但未離開的人
 - 以其他方式對公共安全和國家安全造成威脅的人。
- 增雇 10,000 名驅逐出境官。
- 對拒絕讓地方執法部門與聯邦移民機構合作的州及地區以扣繳聯邦基金進行懲罰。
- 幫助無證移民犯罪的受害者。
- 收繳無證移民的未付罰款。

作為對此行政令的回應，國土安全部頒發了壹部規定了以下政策的備忘錄：

- 初期執行優先次序備忘錄（據推測包括美國公民及移民事務署(USCIS)關於發布“出庭通知”的備忘錄）均被撤銷，但之前的“童年入境者暫緩遣返計劃”及“美國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父母暫緩遣返項目”的備忘錄此時尚未被撤銷。
- 為移民拘留者設立的“安全社區”項目被恢復，且“優先執法計劃”被撤銷。

- “外國罪犯計劃”將被擴大，為驅逐被監禁者的驅逐提供快速通道，包括“任何有意願的司法轄區”內的監獄內移民聽證。
- 擴大 287(g)計劃的使用，該協議允許國土安全部將聯邦移民法執行功能授權給地方執法部門。
- “移民犯罪受害者(VOICE)辦公室”將被建立，以協助自稱為非居民犯罪的受害者。任何為弱勢非居民辯護的資源現在將被重新分配給“移民犯罪受害者辦公室”。
- 國土安全部的機構將核算並收集所有針對非法入境個人及其協助者的可能的罰款與罰金。
- 針對非美國居民亦非合法永久居民撤銷“隱私法”的保護。“信息自由法”的要求現在對於其他所有個人而言可能都岌岌可危。

邊境安全及驅逐出境令（於 2017 年 1 月 25 日簽署）與美國國土安全部**實施備忘錄**（於 2017 年 2 月 20 日）

除其他方面以外，此命令要求聯邦政府做以下事情：

- 在我們的南部邊境築起壹道牆。
- 保衛南部邊境，以保證沒有人可以未經許可入境。
- 在南部邊境創建新的拘留設施。
- 對於未經許可入境的人終止“捉住就釋放”政策，使其在驅逐出境案過程中保持被拘留。
- 增雇 5,000 名邊境巡邏警官。
- 增強庇護申請的審查強度，以使更多的庇護申請可能被拒絕。
- 對於不允許地方執法部門與聯邦移民機構合作的州及地區進行懲罰。

作為對此行政令的回應，國土安全部頒發了壹部規定了以下政策的備忘錄：

- 大量增加面臨驅逐（包括邊境附近及美國境內）的個人的羈押。
- 擴大美國境內任何地方（而非僅僅是邊境與海岸 100 英里之內）並入境於兩年的個人的加速驅逐。
- 鑒定所有直接或間接的對墨西哥的援助並將其定量，包括情報活動。
- 擴大 287(g)計劃的使用，該協議允許國土安全部將聯邦移民法執行功能授權給地方執法部門。
- 學習南部邊境的安保，包括考慮並建立牆。
- 讓來自墨西哥或加拿大的非居民返回這些國家，暫緩驅逐程序。
- 對申請庇護的標準進行限制。
- 限制回美證的使用。
- 限縮“無陪同兒童”(UAC) 的定義，以排除有壹方或雙方父母在美國或已達到 18 歲的兒童。
- 以走私或販賣人口起訴“無陪同兒童”的父母或監護人。

禁止穆斯林及其他人群入境令（於 2017 年 3 月 6 日簽署，將於 2017 年 3 月 16 日生效；預期將引發訴訟；2017 年 1 月 27 日的禁止穆斯林及其他人群令已被廢止）

除其他方面以外，此命令要求聯邦政府做以下事情：

- 在 90 天內，禁止所有在本行政令生效之日位於美國境外的伊朗、利比亞、索馬裏亞、蘇丹、敘利亞及也門的國民入境美國，禁止所有 2017 年 1 月 27 日東部標準時間下午 5 時及在本行政令生效時沒有有效簽證的上述國家國

民入境美國。（本行政令以下簡稱為“穆斯林禁令”）。

- 伊拉克不再在被禁止入境的國家名單上。
- 本穆斯林禁令不適用於永久居民，包括在本行政令生效時或生效後被允許入境美國或基於回美證及提前回美證入境美國的、使用非指定國家護照旅行的雙重國籍人士、特定的外交簽證持有者、尋求避難者、難民，以及被許可暫不驅逐的人士或根據《禁止酷刑公約》被保護的人士。
- 基於個案情況的豁免是允許的，此種豁免基於多種考量指標。
- 伊拉克國籍人士將會被嚴格審查。
- 在至少 120 天內停止全部難民許可。
 - 不適用於在本行政令生效之前已經正式排定轉移的難民。
 - 難民禁令的例外情況可能會基於個案情況進行適用。
- 在 2017 財政年度內將難民許可從前總統奧巴馬的 110,000 人目標減少至 50,000 人。
- 加快生物識別出入境系統的完成。
- 暫停簽證面試豁免項目，並要求全部簽證申請者參加面試，除非有法律規定其面試是不必要的。
 - 此項不對簽證豁免項目（即豁免旅遊簽證的項目）產生影響。
 - 考慮終止全部與恐怖主義禁止入境相關的豁免，不管個人對於該聲稱的“恐怖組織”的支持可能有多麼不重要或多麼微不足道。

跨國犯罪組織與販賣令（於 2017 年 2 月 9 日簽署）

除其他方面以外，此命令要求聯邦政府做以下事情：

- 加強針對“跨國犯罪組織”的執行力量，包括犯罪團夥、集團、犯罪組織，以及其他從事對公共安全及國家安全造成威脅或與其相關的非法活動的團夥，例如：
 - 非法走私及販賣人口、毒品、野生動物及武器；
 - 腐敗、網絡犯罪、欺詐、金融犯罪及知識產權剽竊；
 - 非法隱匿或戰役上述非法活動的犯罪所得。
- 增強聯邦各機構之間的信息共享，以辨別、禁止並銷毀“跨國犯罪組織”及其下屬組織；
- 創建“減輕威脅工作組”以從事包括以下內容在內的事項：
 - 就聯邦針對“跨國犯罪組織”的努力，提高聯邦機構間的數據收集及分享；並且
 - 檢閱聯邦法律，包括移民法，以確定組織這些“組織”的最有效的方法
 - 幫助其子女進入美國的父母將被視為目標。

二、可能立即會生效

童年入境者暫緩遣返計劃草案(DACA)、美國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父母暫緩遣返項目(DAPA)及執行優先順序（截止至 2017 年 3 月 6 日尚未被簽署）

目前為止，特朗普總統已表示註冊了“童年入境者暫緩遣返計劃”(DACA)的年輕人不會被作為執行的優先考慮，這意味著他沒有尋求遣返擁有 DACA 的人。**我們看到的草案尚未被簽署。**行政令草案可能會終止 DACA。除其他方面以外，此命令可能要求聯邦政府做以下事情：

- 廢除建立 DACA 項目的 2012 年 6 月 15 日備忘錄。

- 允許在 DACA 下簽發的僱傭授權書（工作許可）保持有效直至該工作許可過期。
 - 但是，目前的 DACA 工作許可不能被延期。
- 不再批准 DACA 註冊者的提前回美證許可（旅行許可）。
- 廢除創建了“美國公民和永久居民的父母暫緩遣返項目”(DAPA)的 2014 年 11 月 20 日備忘錄。
- 撤銷關於特定執行優先順序的備忘錄。
- 在逐案審查基礎上給予 DACA 許可。

影響政府福利受領人的行政令草案（截止至 2017 年 3 月 6 日尚未被簽署）

我們只見過此行政令的壹份**草案**，該草案尚未被簽署。該行政令草案可能對有資助者的移民立刻產生影響。目前的聯邦福利法允許政府向提供資助者索要關於被資助移民者獲取的特定福利的開銷的書面證明，但就大部分而言，此法律在歷史上並未在紐約州被執行。行政令可能要求聯邦政府通過尋求向擔保者收取特定福利的支出以開始執行這項法律。

行政令可能還會在壹段通知及評論期過後要求壹些新規定被簽發。這意味著新規定不會立即生效，我們將有時間為我們的客戶準備壹個回復及壹些建議以供他們遵循。這些新規定將是關於誰會被認為是壹個“受政府救濟的人”，即在何種情況下某個接受政府福利的人會處於被遣返或被拒絕進入美國的危險之中。新規定還將重新界定哪些聯邦資助福利可能置某人於被遣返或被拒絕進入美國的危險之中。

關於外國工作者的行政令草案（截止至 2017 年 3 月 6 日尚未被簽署）

除其他方面以外，此尚未被簽署的行政令**草案**可能要求聯邦政府做以下事情：

- 修訂回美證政策，可能會消除其在某人使用回美證入境後（包括在基於提前回美證的旅行之後）將其身份變更為永久居民的能力。
- 針對多種外國工作簽證種類做出不同的更改，包括但不限於：
 - 限制其變更某人身份的能力。
 - 變更為擇優體系。
 - 保護美國工作者不會因為外國工作者而處於不利地位。
 - 使 H2A 農業工作者項目更為有效。
- 擴大電子確認系統的使用。
- 調查由任何外國工作者造成的美國工作者受傷情況。
- 對簽發給外國出生人士的工作許可的數量以及被授權在美國工作的外國出生人士的數量進行匯報。

三、其他

臨時保護身份(TPS)

- 特朗普總統並未說明他是否繼續指定擁有“臨時保護身份”(TPS)的國家。
- 終止指定 TPS 需要提前 60 天通知。
- 目前擁有 TPS 的國家有：薩爾瓦多、幾內亞、海地、洪都拉斯、利比裏亞、尼泊爾、尼加拉瓜、塞拉利昂、索馬裏亞、南蘇丹、敘利亞、也門。

有犯罪記錄的非公民

- 如果您有犯罪記錄，應聯系聲譽良好的律師或法律服務提供者尋求建議。
- 如果您正在或將要進入刑事訴訟，您應告知您的律師您是公民，並且擔心犯罪記錄的移民後果。

您有權：

- 保持沈默：不要和移民中介或警察交談，未和律師溝通之前不要簽署任何東西。
 - 除了提供您的姓名和住址外，什麼都不要做。
 - 不要提供您的出生國或國籍。
 - 不要撒謊或提供錯誤信息。
 - 只需說“在我的律師到來之前，我不會再回答任何問題。”然後保持沈默！
- 不要為警察開門，也不要讓警察進門，除非他們有搜查證。
- 市政府部門無權詢問您的移民身份，除非是為了確認您是否有權享受某些權益。
- 警察無權詢問您的移民身份，除非是與調查有關。
- 如果被捕，請致電領事館。
- 如果您有其他附照片的身份證明，不要攜帶您本國護照或領事證作為身份證明。

提前計劃

- 制定應急計劃，以防被拘留或驅逐出境：
 - 指定某人照顧您的孩子。
 - 將身份證件（護照、出生證明等）的副本交給信任的人保管。

如您有任何問題或需要幫助，請於周五上午 9:30 至下午 12:30 撥打我們的移民熱線：(844) 955-3425。